

宝鸡市陈仓区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公报（第四号）

——第三产业基本情况之一

陈仓区统计局

陈仓区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领导小组办公室

（2025年8月4日）

根据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结果，现将我区第三产业中批发和零售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住宿和餐饮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金融业，房地产业，租赁和商务服务业的主要数据公布如下：

一、批发和零售业

（一）企业法人单位数和从业人员

2023年末，全区共有批发和零售业企业法人单位1617个，从业人员8067人，分别比2018年末增长1.12倍和45.7%。

在批发和零售业企业法人单位中，批发业占42.1%，零售业占57.9%。在批发和零售业企业法人单位从业人员中，批发业占40.9%，零售业占59.1%（详见表4-1）。

表4-1 按行业中类分组的批发和零售业企业法人单位数和从业人员

	企业法人单位 (个)	从业人员 (人)
合 计	1617	8067
批发业	681	3302
农、林、牧、渔产品批发	127	462
食品、饮料及烟草制品批发	80	557

纺织、服装及家庭用品批发	33	219
文化、体育用品及器材批发	6	26
医药及医疗器材批发	16	81
矿产品、建材及化工产品批发	186	836
机械设备、五金产品及电子产品批发	136	658
贸易经纪与代理	6	21
其他批发业	91	442
零售业	936	4765
综合零售	116	774
食品、饮料及烟草制品专门零售	123	601
纺织、服装及日用品专门零售	62	262
文化、体育用品及器材专门零售	17	65
医药及医疗器材专门零售	128	637
汽车、摩托车、零配件和燃料及其他动力销售	167	1161
家用电器及电子产品专门零售	91	355
五金、家具及室内装饰材料专门零售	140	547
货摊、无店铺及其他零售业	92	363

在批发和零售业企业法人单位中，内资企业占 99.8%，外商投资企业占 0.2%。

在批发和零售业企业法人单位从业人员中，内资企业占 98.9%，外商投资企业占 1.1%（详见表 4-2）。

表 4-2 按登记注册统计类别分组的批发和零售业企业法人单位数和从业人员

	企业法人单位 (个)	从业人员 (人)
合 计	1617	8067
内资企业	1614	7985
港澳台投资企业	0	0
外商投资企业	3	82

（二）主要经济指标

2023 年末，批发和零售业企业法人单位资产总计 84.40 亿元，比 2018 年末增长 41.1%；负债合计 57.60 亿元，比 2018 年末增长 40.5%。

2023 年，批发和零售业企业法人单位全年实现营业收入 228.87 亿元（详见表 4-3）。

**表 4-3 按行业中类分组的批发和零售业
企业法人单位主要经济指标**

	资产总计 (亿元)	负债合计 (亿元)	营业收入 (亿元)
合 计	80.40	57.60	228.87
批发业	53.51	37.86	202.44
农、林、牧、渔产品批发	1.78	0.55	2.58
食品、饮料及烟草制品批发	3.94	1.49	1.98
纺织、服装及家庭用品批发	0.96	0.55	1.85
文化、体育用品及器材批发	0.02	0.01	0.09
医药及医疗器材批发	0.92	0.07	0.72
矿产品、建材及化工产品批发	13.40	5.51	46.99
机械设备、五金产品及电子产品批发	29.99	28.18	145.48
贸易经纪与代理	0.04	...	0.01
其他批发业	2.46	1.50	2.74
零售业	26.89	19.74	26.43
综合零售	3.76	2.51	1.58
食品、饮料及烟草制品专门零售	2.44	1.56	1.45
纺织、服装及日用品专门零售	0.43	0.31	0.22
文化、体育用品及器材专门零售	0.49	0.49	0.13

医药及医疗器材专门零售	1.18	0.95	1.41
汽车、摩托车、零配件和燃料及其他动力销售	13.40	11.11	18.35
家用电器及电子产品专门零售	1.35	1.01	0.72
五金、家具及室内装饰材料专门零售	2.44	1.30	1.45
货摊、无店铺及其他零售业	1.40	0.50	1.12

二、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一) 企业法人单位数和从业人员

2023 年末，全区共有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企业法人单位 186 个，从业人员 3338 人，分别比 2018 年末增长 35.8% 和 2.5%（详见表 4-4）。

表 4-4 按行业大类分组的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企业法人单位数和从业人员

	企业法人单位 (个)	从业人员 (人)
合 计	186	3338
铁路运输业	0	0
道路运输业	140	2336
水上运输业	0	0
航空运输业	0	0
管道运输业	0	0
多式联运和运输代理业	9	42
装卸搬运和仓储业	32	589
邮政业	5	371

在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企业法人单位中，内资企业占100%。

在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企业法人单位从业人员中，内资企业占100%（详见表4-5）。

表 4-5 按登记注册统计类别分组的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企业法人单位数和从业人员

	企业法人单位 (个)	从业人员 (人)
合 计	186	3338
内资企业	186	3338
港澳台投资企业	0	0
外商投资企业	0	0
其他统计类别	0	0

（二）主要经济指标

2023年末，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企业法人单位资产总计18.56亿元，负债合计15.66亿元。

2023年，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企业法人单位全年实现营业收入11.07亿元（详见表4-6）。

表 4-6 按行业大类分组的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企业法人单位主要经济指标

	资产总计 (亿元)	负债合计 (亿元)	营业收入 (亿元)
合 计	18.56	15.66	11.07
铁路运输业	0	0	0

道路运输业	9.93	8.76	6.18
水上运输业	0	0	0
航空运输业	0	0	0
管道运输业	0	0	0
多式联运和运输代理业	0.27	0.22	1.22
装卸搬运和仓储业	7.44	6.18	2.78
邮政业	0.89	0.51	0.89

三、住宿和餐饮业

(一) 企业法人单位数和从业人员

2023年末，全区共有住宿和餐饮业企业法人单位101个，从业人员1719人，分别比2018年末增长62.9%和32.8%。

在住宿和餐饮业企业法人单位中，住宿业占31.7%，餐饮业占68.3%。在住宿和餐饮业企业法人单位从业人员中，住宿业占57.1%，餐饮业占42.9%（详见表4-7）。

表4-7 按行业中类分组的住宿和餐饮业企业法人单位数和从业人员

	企业法人单位 (个)	从业人员 (人)
合 计	101	1719
住宿业	32	981
旅游饭店	16	755
一般旅馆	16	226
民宿服务	0	0
露营地服务	0	0
其他住宿业	0	0

餐饮业	69	738
正餐服务	67	735
快餐服务	0	0
饮料及冷饮服务	0	0
餐饮配送及外卖送餐服务	0	0
其他餐饮业	2	3

在住宿和餐饮业企业法人单位中，内资企业占 100%。

在住宿和餐饮业企业法人单位从业人员中，内资企业占 100%，（详见表 4-8）。

**表 4-8 按登记注册统计类别分组的住宿和餐饮业
企业法人单位数和从业人员**

	企业法人单位 (个)	从业人员 (人)
合 计	101	1719
内资企业	101	1719
港澳台投资企业	0	0
外商投资企业	0	0
其他统计类别	0	0

（二）主要经济指标

2023 年末，住宿和餐饮业企业法人单位资产总计 3.71 亿元，比 2018 年末增长 16.7%；负债合计 2.06 亿元，比 2018 年末增长 3.0%。

2023 年，住宿和餐饮业企业法人单位全年实现营业收入 1.91 亿元，比 2018 年增长 57.9%（详见表 4-9）。

表 4-9 按行业中类分组的住宿和餐饮业

企业法人单位主要经济指标

	资产总计 (亿元)	负债合计 (亿元)	营业收入 (亿元)
合 计	3.71	2.06	1.91
住宿业	2.50	1.84	1.28
旅游饭店	1.96	1.55	0.88
一般旅馆	0.54	0.28	0.40
民宿服务	0	0	0
露营地服务	0	0	0
其他住宿业	0	0	0
餐饮业	1.21	0.22	0.63
正餐服务	1.20	0.22	0.63
快餐服务	0	0	0
饮料及冷饮服务	0	0	0
餐饮配送及外卖送餐服务	0	0	0
其他餐饮业

四、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一) 企业法人单位数和从业人员

2023 年末，全区共有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企业法人单位 110 个，从业人员 454 人，分别比 2018 年末增长 2.14 倍和 2.34 倍（详见表 4-10）。

**表 4-10 按行业大类分组的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企业法人单位数和从业人员**

	企业法人单位 (个)	从业人员 (人)
合 计	110	454
电信、广播电视和卫星传输服务	12	40
互联网和相关服务	20	100

在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企业法人单位中，内资企业占 100%。

在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企业法人单位从业人员中，内资企业占 100%（详见表 4-11）。

表 4-11 按登记注册统计类别分组的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企业法人单位数和从业人员

	企业法人单位 (个)	从业人员 (人)
合 计	110	454
内资企业	110	454
港澳台投资企业	0	0
外商投资企业	0	0
其他统计类别	0	0

（二）主要经济指标

2023 年末，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企业法人单位资产总计 6.01 亿元，比 2018 年末增长 6.04 倍；负债合计 0.69 亿元，比 2018 年末增长 19.7%。

2023 年，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企业法人单位全年实现营业收入 0.59 亿元，比 2018 年增长 1.73 倍（详见表 4-12）。

表 4-12 按行业大类分组的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企业法人单位主要经济指标

	资产总计 (亿元)	负债合计 (亿元)	营业收入 (亿元)
合 计	6.01	0.69	0.59
电信、广播电视和卫星传输服务	0.02	0.01	0.03
互联网和相关服务	0.25	0.08	0.15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5.74	0.60	0.41

五、金融业

(一) 企业法人单位数和从业人员

2023 年末，全区共有金融业企业法人单位 2 个，从业人员 366 人。（详见表 4-13）。

表 4-13 按行业大类分组的金融业企业法人单位数和从业人员

	企业法人单位 (个)	从业人员 (人)
合 计	2	366
货币金融服务	2	366
资本市场服务	0	0
保险业	0	0
其他金融业	0	0

(二) 主要经济指标

2023 年末，金融业企业法人单位资产总计 132.25 亿元。

2023 年，金融业企业法人单位全年实现营业收入 2.77 亿元（详见表 4-14）。

表 4-14 按行业大类分组的金融业企业法人单位主要经济指标

	资产总计 (亿元)	营业收入 (亿元)
合 计	132.25	2.77
货币金融服务	132.25	2.77
资本市场服务	0	0
保险业	0	0
其他金融业	0	0

六、房地产业

(一) 企业法人单位数和从业人员

2023年末,全区共有房地产业企业法人单位163个,比2018年末增长1.36倍。其中,房地产开发经营企业31个,比2018年末增长34.8%,物业管理企业56个,房地产中介服务企业46个,分别比2018年末增长1.55倍和2.54倍。

2023年末,全区房地产业企业法人单位从业人员2222人,比2018年末增长1.42倍。其中,房地产开发经营企业378人,比2018年末下降6.2%;物业管理企业1506人,房地产中介服务企业203人,分别比2018年末增长2.60倍和3.72倍(详见表4-15)。

表 4-15 按行业中类分组的房地产业企业法人单位数和从业人员

	企业法人单位 (个)	从业人员 (人)
合 计	163	2222
房地产开发经营	31	378
物业管理	56	1506

房地产中介服务	46	203
房地产租赁经营	26	104
其他房地产业	4	31

在房地产业企业法人单位中，内资企业占 100%。

在房地产业企业法人单位从业人员中，内资企业占 100%（详见表 4-16）。

表 4-16 按登记注册统计类别分组的房地产业企业法人单位数和从业人员

	企业法人单位 (个)	从业人员 (人)
合 计	163	2222
内资企业	163	2222
港澳台投资企业	0	0
外商投资企业	0	0
其他统计类别	0	0

（二）主要经济指标

2023 年末，全区房地产业企业法人单位资产总计 73.04 亿元，比 2018 年末增长 1.30 倍。其中，房地产开发经营企业 68.62 亿元，比 2018 年末增长 1.41 倍，物业管理企业 1.49 亿元，比 2018 年末下降 6.3%，房地产中介服务企业 0.37 亿元，比 2018 年末增长 6.40 倍。房地产业企业法人单位负债合计 67.22 亿元，比 2018 年末增长 1.81 倍。

2023年，房地产业企业法人单位全年实现营业收入17.93亿元，比2018年增长2.18倍（详见表4-17）。

表 4-17 按行业中类分组的房地产业企业法人单位主要经济指标

	资产总计 (亿元)	负债合计 (亿元)	营业收入 (亿元)
合 计	73.04	67.22	17.93
房地产开发经营	68.62	63.30	16.13
物业管理	1.49	0.99	1.22
房地产中介服务	0.37	0.30	0.20
房地产租赁经营	2.55	2.63	0.36
其他房地产业	0.01	...	0.02

七、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一）企业法人单位数和从业人员

2023年末，全区共有租赁和商务服务业企业法人单位793个，从业人员5390人，分别比2018年末增长2.35倍和1.96倍。

在租赁和商务服务业企业法人单位中，租赁业占21.6%，商务服务业占78.4%。在租赁和商务服务业企业法人单位从业人员中，租赁业占15.3%，商务服务业占84.7%（详见表4-18）。

表 4-18 按行业大类分组的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企业法人单位数和从业人员

	企业法人单位 (个)	从业人员 (人)

合 计	793	5390
租赁业	171	823
商务服务业	622	4567

在租赁和商务服务业企业法人单位中，内资企业占 100%。

在租赁和商务服务业企业法人单位从业人员中，内资企业占 100%（详见表 4-19）。

**表 4-19 按登记注册统计类别分组的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企业法人单位数和从业人员**

	企业法人单位 (个)	从业人员 (人)
合 计	793	5390
内资企业	793	5390
港澳台投资企业	0	0
外商投资企业	0	0
其他统计类别	0	0

（二）主要经济指标

2023 年末，租赁和商务服务业企业法人单位资产总计 45.88 亿元，比 2018 年末增长 11.27 倍。其中，租赁业企业法人单位资产总计 7.91 亿元，商务服务业企业法人单位资产总计 37.97 亿元，分别比 2018 年末增长 7.33 倍和 12.61 倍。租赁和商务服务业企业法人单位负债合计 21.42 亿元，比 2018 年末增长 9.93 倍。

2023年，租赁和商务服务业企业法人单位全年实现营业收入8.78亿元，比2018年增长4.23倍（详见表4-20）。

**表 4-20 按行业大类分组的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企业法人单位主要经济指标**

	资产总计 (亿元)	负债合计 (亿元)	营业收入 (亿元)
合 计	45.88	21.42	8.78
租赁业	7.91	2.84	1.67
商务服务业	37.97	18.58	7.11

注释：

[1] 登记注册统计类别：根据国家统计局、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关于市场主体统计分类的划分规定》（国统字〔2023〕14号）确定，包括内资企业、港澳台投资企业和外商投资企业，以及农民专业合作社（联合社）等其他统计类别。

[2] 表中的合计数和部分计算数据因小数取舍而产生的误差，均未作机械调整。本公报绝对指标数据保留2位小数，相对指标数据保留1位小数。为保证数据精确度，个别数据保留3位小数。